

证券代码：838898

证券简称：中宝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以 0 元的价格收购关联方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珂米”）100%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

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会字(2022)第 03298 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资产总额为 55,945,453.98 元，净资产为 8,417,647.19 元。公司此次拟收购的阿珂米资产总额 0 元，净资产 0 元，成交金额为 0 元，未达到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30%和净资产的 50%。

综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冯民堂、袁春光、冯骋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冯民堂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东海东路 79 号 124 号楼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袁春光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胜利西街 2988 号 1 号楼 3 单元 401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区永康路中段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名称：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3MA3UPU032R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区永康路中段

成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2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袁春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橡胶制品制；再生资源加工；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阿珂米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元)	实缴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冯民堂	19,800,000.00	0	99.00%	货币
袁春光	200,000.00	0	1.00%	货币

小 计	20,000,000.00	0	100.00%	-
-----	---------------	---	---------	---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阿珂米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 (元)	实缴出资金额 (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中宝环保 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	100.00%	货币
小 计	20,000,000.00	0	100.00%	-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因诉讼、仲裁事项被采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合并报表范围将增加全资子公司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也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对手方冯民堂、袁春光的经营性往来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成立，其股东实际出资金额 0 元，目前还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即资产总额为 0，净资产为 0，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阿珂米所有股东实际出资额为依据，经双方平等、自愿

协商一致达成协议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拟以 0 元作为交易价格购买阿珂米 100%股权，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公司股东在本合同签订后，最迟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协助标的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2）本次股权转让完毕后，挂牌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00%股权，享受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系公司经营需要，为了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资产是基于未来发展战略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6日